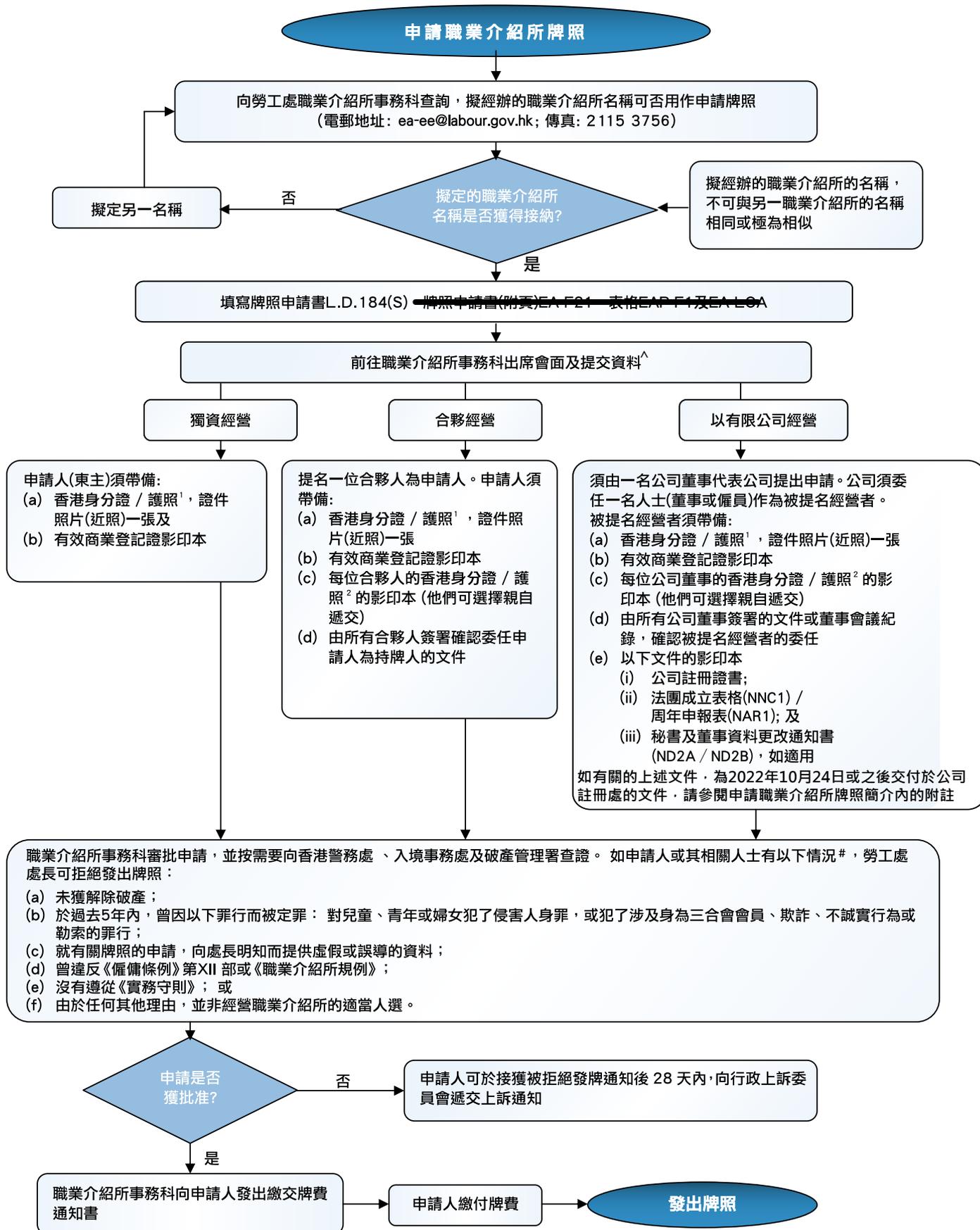


## 申請職業介紹所牌照流程



備註：1. 如非香港永久性居民； 2. 若非香港身分證持有人

# 詳情請參閱第一章有關「拒絕發牌 / 續牌及撤銷牌照」的段落

^ 自2024年5月9日起，申請人另須填報「與財務機構關係的資料」(樣本於附錄15)。